

有酬金的非官守成員的諮詢及法定組織名表  
(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)

A. 法定組織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1.	屋宇署	認可人士、註冊結構工程師及註冊岩土工程師紀律委員會	每次有5名成員出席會議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全日：2,500 元 半日：1,250 元 (由一九八八年五月廿五日起生效)	行政長官／《建築物條例》(第 123 章第 5(5)條)
2.	屋宇署	認可人士註冊事務委員會	23 (每次有不多於 8 名成員出席會議)	30	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3.	屋宇署	承建商註冊事務委員會	110 (每次有不多於 8 名成員出席會議)	157	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4.	屋宇署	岩土工程師註冊事務委員會	12 (每次有不多於 7 名成員出席會議)	5	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5.	屋宇署	檢驗人員註冊事務委員會	8 (每次有不多於 4 名成員出席會議)	8	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6.	屋宇署	小型工程承建商註冊事務委員會	34 (每次有不多於 2 名成員出席會議)	104	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7.	屋宇署	註冊檢驗人員紀律委員會	每次有 5 名成員出席會議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全日：2,500 元 半日：1,250 元 (由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起生效)	行政長官／《建築物條例》(第 123 章第 5(5)條)
8.	屋宇署	結構工程師註冊事務委員會	10 (每次有不多於 6 名成員出席會議)	12	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9.	屋宇署	註冊承建商紀律委員會	<p>90 (如屬註冊一般建築承建商或註冊專門承建商，而與岩土工程有關，每次有 8 名成員出席會議)</p> <p>(如屬註冊專門承建商，而與岩土工程無關，每次有 7 名成員出席會議)</p> <p>(如屬註冊小型工程承建商，每次有 5 名成員出席會議)</p>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<p>全日：2,500 元 半日：1,250 元 (由一九八八年五月廿五日起生效)</p>	行政長官／《建築物條例》(第 123 章第 11(6)條)
10.	商務及經濟發展局	消費者委員會	22	45 每年召開會議之次數	每次出席會議 200 元 (由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起生效)	由消費者委員會轄下的人事及財務小組批准。有關開支從每年的資助金中撥款支付。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11.	商務及經濟發展局	上訴委員團(消費品安全)	11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<p><u>主席／副主席</u> 全日聆訊：12,530 元 半日聆訊：6,220 元 (由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日起生效)</p> <p><u>成員</u> 全日聆訊：2,150 元 半日聆訊：1,075 元 (由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日起生效)</p>	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／《消費品安全條例》(第 456 章第 15(3)條)
12.	商務及經濟發展局	版權審裁處	9	有個案時才召開會議	<p><u>主席／副主席</u> 全日聆訊：10,330 元 半日聆訊：5,165 元 (由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起生效)</p> <p>撰寫每份判決書的酬金：13,540 元 (由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二日起生效)</p> <p><u>成員</u> 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</p>	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／《版權條例》(第 528 章第 171(1)條)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13.	商務及經濟發展局	電訊上訴委員會	1 名主席 1 名副主席  6 名成員	有個案時才召開聆訊	<u>主席</u> 每年聘用費：400,000 元 每小時服務費：4,000 元  <u>副主席</u> 每年聘用費：300,000 元 每小時服務費：4,000 元  <u>成員</u> 每次出席聆訊 1,07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四日起生效)	財政司司長／《電訊條例》(第 106 章第 32M(9)條)
14.	商務及經濟發展局	上訴委員團(玩具及兒童產品安全)	11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<u>主席／副主席</u> 全日聆訊：12,530 元 半日聆訊：6,220 元 (由二零二三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  <u>成員</u> 全日聆訊：2,150 元 半日聆訊：1,075 元 (由二零二三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／《玩具及兒童產品安全條例》(第 424 章第 16(3)條)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15.	商務及經濟發展局	非應邀電子訊息(執行通知)上訴委員會	1 名主席 1 名副主席 7 名成員	有個案時才召開聆訊	<u>主席／副主席</u> 每日出席聆訊的酬金：4,590 元 撰寫每份判決書的酬金：9,180 元 (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)  <u>成員</u> 每日出席聆訊：1,085 元 (由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／《非應邀電子訊息條例》(第 593 章第 47(8)條)
16.	商務及經濟發展局	競爭事務委員會	16 (包括一名主席)	大約 7 次競委會會議及 13 次委員會會議	<u>主席</u> 每月酬金 60,000 元  <u>委員</u> 每月酬金 20,000 元 (由二零二二年五月一日起生效)	行政長官／《競爭條例》(第 619 章附表 5)
17.	政制及內地事務局	選舉管理委員會	2	6	每月 20,000 元 (由一九九七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)	行政長官／《選舉管理委員會條例》(第 541 章第 3 條)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18.	政制及內地事務局	平等機會委員會(平機會)	1 名主席及 16 名成員	每年召開約 4 次管治委員會會議及約 18 次專責小組會議	<u>委員</u> 沒有酬金  主席的酬金按首長級薪級表第 8 點支付 (由一九九六年五月二十日起生效)	行政長官／《性別歧視條例》(第 480 章附表第 6 第 1(1)段)
19.	文化體育及旅遊局	上訴委員會委員團 (娛樂特別效果)	22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<u>主席／副主席</u> 全日聆訊：13,010 元 半日聆訊：6,460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三日起生效)  <u>成員</u> 全日聆訊：2,170 元 半日聆訊：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／《娛樂特別效果條例》(第 560 章第 37(3)條)
20.	文化體育及旅遊局	上訴委員團(旅遊業條例)	23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21.	發展局	上訴審裁團(建築物)	519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<u>主席</u> 每小時 960 元  <u>成員</u> 每小時 875 元 (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)	行政長官／《建築物條例》(第 123 章第 48(5)條)
22.	發展局	市區重建局董事會	16 (非官方非執行董事(包括主席))	6 (主席及成員同時需要出席其他小組委員會之會議)	<u>主席</u> 每年聘用費：100,000 元 (由二零零一年五月一日起生效)  <u>成員</u> 每年聘用費：65,000 元 (由二零零一年五月一日起生效)	行政長官／《市區重建局條例》(第 563 章附表第 1(1)段)  財政司司長／《市區重建局條例》(第 563 章附表第 2(1)段)
23.	發展局	上訴委員會 (市區重建局條例)	9 (每次有 5 名成員出席會議)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<u>主席</u> 每次出席會議：3,485 元 撰寫每份判決書：4,655 元  <u>成員</u> 每次出席會議：1,07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五月一日起生效)	財政司司長／《市區重建局條例》(第 563 章第 27(21)條)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24.	發展局	上訴委員團(城市規劃)	40 (每次有 5 名成員出席會議)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<u>主席／副主席</u> 每年聘用費：145,520 元 / 96,940 元 每席聆訊：7,480 元 撰寫每份判決書：14,920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起生效)  <u>成員</u> 每次聆訊：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務委員會(一九九一年十二月十三日發出的參考文件編號 FCR (91-92)113) 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25.	發展局/ 機電工程署	上訴委員會《升降機及自動梯條例》	40 (每次有 8 名成員出席會議)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政司司長／《升降機及自動梯條例》(第 618 章附表 14)
26.	發展局/ 機電工程署	紀律審裁委員會《升降機及自動梯條例》	40 (每次有 8 名成員出席會議)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政司司長／《升降機及自動梯條例》(第 618 章附表 12)
27.	發展局/ 路政署	在土地(雜項條文)條例下設立的覆核委員團	19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28.	發展局/ 渠務署	排水事務上訴委員備選小組	6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／《土地排水條例》(第 446 章 30(9)條)
29.	地政總署	土地測量紀律審裁委員會	9 (每次有 3 名成員出席會議)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<u>主席</u> 1,162 元／半日  <u>成員</u> 1,055 元／半日 (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九日起生效)	發展局局長／《土地測量條例》(第 473 章第 22(3)條)
30.	教育局	香港考試及評核局* •1 考評局委員會 •16 個常設委員會	15 97	4 41	每次會議有 97 元交通津貼 (由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起生效)	香港考試及評核局的財務委員會
31.	教育局	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*	20	每年召開三次會議	<u>非本地成員</u> 每年 52,000 元 (由二零零六年十月一日起生效)	雖然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是一個財政自給的機構，但發放給非本地成員酬金的金額，須先得到教育局局長的批准。／《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條例》(第 1150 章第 5 及 9 條)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32.	教育局	《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條例》之下的上訴委員會	12	2	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33.	教育局	上訴委員團(教育事宜)	20	2-4	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34.	環境及生態局	狂犬病條例(第 421 章)上訴委員會團	12 (每次有 2 名成員出席會議)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政司司長／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／《狂犬病條例》(第 421 章第 42(4)條)
35.	環境及生態局	牌照上訴委員會	18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36.	環境及生態局	私營骨灰安置所上訴委員會	21 (每次有 5 名成員出席聆訊)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<p><u>主席／副主席</u>            每年聘用費：            140,725 元 / 93,815 元            每次出席聆訊：7,220 元            撰寫每份裁決書：            14,440 元           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</p> <p><u>成員</u>            每次出席聆訊：1,085 元           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</p>	<p>財務委員會(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發出的參考文件編號 FCR (2017-18)66)</p> <p>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</p>
37.	環境及生態局	空氣污染管制上訴委員會備選委員小組	8 (每次有主席及不多於 2 名委員出席聆訊)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<p><u>主席</u>            每年聘用費：145,510 元            每次出席聆訊：7,480 元            撰寫每份判決書：            14,910 元            (由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起生效)</p> <p><u>成員</u>            每天出席聆訊：1,085 元           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</p>	<p><u>主席</u>            財務委員會            (一九九二年三月六日發出的參考文件編號 FCR (91-92)169            一九九四年七月八日發出的參考文件編號 FCR(94-95)45            一九九五年十月二十七日發出的參考文件編號 FCR (95-96)63)</p>
38.	環境及生態局	噪音管制上訴委員會小組	7 (每次有主席及不多於 2 名委員出席聆訊)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<p><u>主席</u>            每年聘用費：145,510 元            每次出席聆訊：7,480 元            撰寫每份判決書：            14,910 元            (由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起生效)</p> <p><u>成員</u>            每天出席聆訊：1,085 元           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</p>	<p><u>主席</u>            財務委員會            (一九九二年三月六日發出的參考文件編號 FCR (91-92)169            一九九四年七月八日發出的參考文件編號 FCR(94-95)45            一九九五年十月二十七日發出的參考文件編號 FCR (95-96)63)</p>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39.	環境及生態局	水污染管制上訴委員會備選委員小組	7 (每次有主席及不多於2名委員出席聆訊)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	<u>成員</u>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40.	環境及生態局	廢物處置上訴委員會小組	7 (每次有主席及不多於2名委員出席聆訊)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	
41.	環境及生態局	海上傾倒物料上訴委員會委員團	8 (每次有主席及不多於2名委員出席聆訊)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	
42.	環境及生態局	環境影響評估上訴委員會小組	8 (每次有主席及不多於2名委員出席聆訊)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	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43.	環境及生態局	產品環保責任上訴委員會備選委員小組	7 (每次有主席及不多於2名委員出席聆訊)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主席及成員 每天出席聆訊：1,085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44.	環境及生態局 /機電工程署	上訴委員會《電力條例》	39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每次出席會議 1,085元 (由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八日起生效)	環境及生態局局長／《電力條例》(第406章第45(5)條)
45.	環境及生態局 /機電工程署	上訴委員會《能源效益(產品標籤)條例》	20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每次出席會議 1,085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／《能源效益(產品標籤)條例》(第598章第37條)
46.	環境及生態局 /機電工程署	建築物能源效益上訴委員團	14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每次出席會議 1,085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／《建築物能源效益條例》(第610章，第34條)
47.	環境及生態局 /機電工程署	建築物能源效益紀律委員團	26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每次出席會議 1,085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／《建築物能源效益(註冊能源效益評核人)規例》(第610B章，第15條)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48.	環境及生態局 /機電工程署	紀律審裁委員會《電力條例》	24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環境及生態局局長／ 《電力條例》(第 406 章第 39(3)條)
49.	環境及生態局 /機電工程署	上訴委員團《區域供冷服務條例》	16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環境及生態局局長／ 《區域供冷服務條例》(第 624 章第 25(4)條)
50.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	稅務上訴委員會	1 名主席  6 名副主席  67 名成員 (每次有 2 名成員出席聆訊)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<u>主席／副主席</u> 每年聘用費： 145,510 元/ 96,990 元 每次出席聆訊：7,480 元 撰寫每份判決書： 14,930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起生效)  <u>成員</u> 每節出席聆訊：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(庫務科內部通告 No. 5/2005)  《稅務條例第 112 章》 第 65(6)條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51.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	銀行業覆核審裁處	5 (1名主席及4名委員)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<u>主席</u> 全日：9,025 元 (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)  <u>成員</u> 全日：4,500 元 半日：2,250 元 (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生效)	行政長官／《銀行業條例》(第 155 章第 101A 條)
52.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	支付系統及儲值支付工具上訴審裁處	6 (1名主席及5名委員)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<u>主席</u> 全日：8,435 元  <u>成員</u> 全日：4,500 元 半日：2,250 元 (由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四日起生效)	行政長官／《支付系統及儲值支付工具條例》(第 584 章第 34 條)
53.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	存款保障上訴審裁處	4 (1名主席及3名委員)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<u>主席</u> 全日：8,435 元  <u>成員</u> 全日：4,500 元 半日：2,250 元 (由二零零五年一月十四日起生效)	行政長官／《存款保障計劃條例》(第 581 章第 40 條)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54.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	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	每一個案有 1 名主席及 2 名普通成員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<u>主席</u> 全日：12,695 元 半日：6,347.5 元 (由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起生效)  <u>成員</u> 全日：4,500 元 半日：2,250 元 (由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日起生效)	財政司司長／《證券及期貨條例》(第 571 章第 251(8)條)
55.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	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上訴委員會	11 (1 名主席、1 名副主席及 9 名委員)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<u>主席／副主席</u> 全日：12,695 元 半日：6,347.5 元 (由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起生效)  <u>成員</u> 全日：4,500 元 半日：2,250 元 (由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)	財政司司長／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》(第 485 章第 35 條)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56.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	職業退休計劃上訴委員會	5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<p><u>主席／副主席</u> 出席聆訊每件個案：3,500 元 撰寫每份判決書：3,500 元 撰寫每份個案呈述：3,500 元 (由二零零二年十月一日起生效)</p> <p><u>成員</u> 出席聆訊每件個案：2,500 元</p>	財政司司長／《職業退休計劃條例》(第 426 章第 61 條)
57.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	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	每一個案有 1 名主席及 2 名成員參與聆訊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<p><u>主席</u> 全日：12,695 元 半日：6,347.5 元 (由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起生效)</p> <p><u>成員</u> 全日：4,500 元 半日：2,250 元 (由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起生效)</p>	財政司司長／《證券及期貨條例》(第 571 章第 216(6)條)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58.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	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*	1 主席  8 非執行董事	12 常規會議+次數不定之特別會議	<u>主席</u> 每年 1,255,000 元  <u>非執行董事</u> 每年 314,000 元 (由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日起生效)	<u>主席</u> 行政長官  <u>非執行董事</u> 財政司司長根據《證券及期貨條例》(第571章附表2第1部第10條)。
59.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	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覆核審裁處	15 (1 名主席及 14 名成員)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<u>主席</u> 全日：12,695 元 半日：6,347.5 元 (由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起生效)  <u>成員</u> 全日：4,500 元 半日：2,250 元 (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／《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》(第615章第57條及附表4第2條)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60.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	保險業監管局	13 (1名主席及12名非執行董事)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<u>主席</u> 每月：74,000元  <u>其他非執行董事</u> 每月：21,000元 (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起生效)	<u>主席</u> 行政長官  <u>其他非執行董事</u> 財政司司長(由二零一八年六月七日起獲授權力)  《保險業條例》(第41章附表1B第3(2)及3(5)條)
61.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	保險事務上訴審裁處	每一個案有1名主席及2名普通成員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<u>主席</u> 全日：12,695元 半日：6,347.5元 (由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起生效)  <u>成員</u> 全日：4,500元 半日：2,250元 (由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起生效)	財政司司長／ 《保險業條例》(第41章第98(2)條)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62.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	處置補償審裁處	每一個案有 1 名主席及 2 名普通成員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<u>主席</u> 全日：12,695 元 半日：6,347.5 元 (由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起生效)  <u>成員</u> 全日：4,500 元 半日：2,250 元 (由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生效)	財政司司長／《金融機構(處置機制)條例》(第 628 章附表 9 第 5(1)條)
63.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	處置可行性覆檢審裁處	每一個案有 1 名主席及 2 名普通成員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<u>主席</u> 全日：12,695 元 半日：6,347.5 元 (由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起生效)  <u>成員</u> 全日：4,500 元 半日：2,250 元 (由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生效)	財政司司長／《金融機構(處置機制)條例》(第 628 章附表 8 第 5(1)條)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64.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	會計及財務匯報局*	16 (1名主席及15名非執行董事)	6次常規董事局會議 + 次數不定之委員會會議	<u>主席</u> 每月 70,000 元  <u>非執行董事</u> 每月 20,000 元 (由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起生效)	行政長官／《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》(附表 2 第 4 條)
65.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	會計及財務匯報覆核審裁處	8 (1名主席及7名委員團成員)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<u>主席</u> 全日：12,695 元 半日：6,347.5 元 (由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起生效)  <u>成員</u> 全日：4,500 元 半日：2,250 元 (由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／《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》(附表 4A 第 6 條)
66.	食物環境衛生署	酒牌局	11	48 (每月召開4次會議)	<u>主席</u> 每次出席會議：1,630 元  <u>副主席和成員</u> 每次出席會議：1,085 元 (由二零二五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務委員會(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十七日發出的參考文件編號FCR(1999-2000)54) 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67.	食物環境衛生署	私營骨灰安置所發牌委員會	8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每節出席會議 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68.	醫務衛生局	精神健康覆核審裁處	1 名主席  45 名非官方成員	<u>主席</u> 35  <u>成員</u> 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<u>主席</u> 全日：5,930 元 半日：2,965 元 (由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起生效)  <u>醫務成員</u> 全日：3,000 元 半日：1,500 元  <u>社會工作成員</u> 全日：2,000 元 半日：1,000 元  <u>其他成員</u> 全日：800 元 半日：400 元  <u>申請人／證人</u> 全日：90 元 半日：45 元 (由一九八九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／《精神健康條例》(第 136 章第 59A(7)條)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69.	民政及青年事務局	遊戲機中心上訴委員會	8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70.	民政事務總署	上訴委員會(旅館業)	22 (每次有 5 名成員出席會議)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每次出席會議 1,050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71.	民政事務總署	上訴委員會(會社(房產安全))	22 (每次有 5 名成員出席會議)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每次出席會議 1,050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72.	民政事務總署	上訴委員會(床位寓所)	22 (每次有 5 名成員出席會議)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每次出席會議 1,050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73.	民政事務總署	上訴委員團(物業管理服務)	12 (每次有 3 名成員出席會議)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74.	民政事務總署	旅館牌照簽發諮詢小組	30 (每次有 4 名成員出席會議)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每次出席會議 1,050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75.	衛生署	肺塵埃沉著病判傷委員會	8	3	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76.	衛生署	人類生殖科技管理局	56	大約 20 次	每次出席會議 920 元 (由二零一四年八月十八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77.	衛生署	私營醫療機構投訴委員會	30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每次出席會議 1,035 元 (由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78.	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(監警會)	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	18	28	<u>主席</u> 每月 5,020 元  <u>副主席</u> 每月 3,120 元  <u>成員</u> 每月 2,710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行政長官／《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條例》[第 604 章附表 1 第 6 條]
79.	監警會	監警會觀察員計劃	107	沒有固定會議次數	每次出席會見／實地視察：271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保安局局長／《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條例》[第 604 章附表 2 第 4 條]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80.	司法機構	審裁委員小組(淫褻物品審裁處)	790	50	全日：1,055 元 半日：530 元 (由二零二三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《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》(第 390 章第 5 條)
81.	司法機構	較高級法院出庭發言權評核委員會	1 名主席  10 名成員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<u>主席</u> 全日 12,695 元 (由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起生效)	行政長官／《法律執業者條例》(第 159 章第 39E(6)條)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82.	勞工及福利局	監護委員會	60 (及 1 名主席)	540	<p><u>身為大律師／律師／註冊醫生的成員</u> 全日：3,000 元 半日：1,500 元</p> <p><u>身為社會工作者／心理學家的成員</u> 全日：2,000 元 半日：1,000 元</p> <p><u>其他成員</u> 全日：800 元 半日：400 元</p> <p><u>專業人士或專家證人</u> 全日：200 元 半日：100 元</p> <p><u>一般證人</u> 全日：90 元 半日：45 元 (由一九九九年二月一日起生效)</p> <p>主席的酬金按首長級薪級表第 1 點支付，由二零零一年二月一日起生效。</p>	<p>財務委員會 (一九九八年三月三十日發出的參考文件編號(FCR (97-98)117)</p> <p>行政長官／精神健康條例(第 136 章附表第 59J(4)段)</p>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83.	勞工處	最低工資委員會	10	2-3	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84.	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(通訊辦)	通訊事務管理局	10	12	<u>主席</u> 每月：60,000 元  <u>其他非官方成員</u> 每月：20,000 元 (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)	行政長官／《通訊事務管理局條例》(第 616 章第 8(10)條)
85.	通訊辦	廣播投訴委員會	9 (3 名增選成員)	7	<u>增選成員</u> 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86.	通訊辦	廣播業務守則委員會	10 (3 名增選成員)	1	<u>增選成員</u> 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87.	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	行政上訴委員會	54	25	<u>主席</u> 每年聘用費：145,510 元 每日出席聆訊的酬金：7,480 元 撰寫每份判決書的酬金：14,930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起生效)  <u>副主席</u> 每年聘用費：96,990 元 每日出席聆訊的酬金：7,480 元 撰寫每份判決書的酬金：14,930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起生效)	行政長官／《行政上訴委員會條例》(第 442 章第 6 條)
88.	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	市政服務上訴委員會	61	24	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89.	規劃署	城市規劃委員會	23	67 (包括城市規劃委員會及其轄下小組委員會的會議)	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(由二零二五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90.	公務員敘用委員會	公務員敘用委員會	1 名主席  8 名成員	3	<u>成員</u> 沒有酬金  主席的酬金按首長級薪級表第 8 點支付	立法局／《公務員敘用委員會條例》(第 93 章第 7 條)
91.	保安局	婚姻監禮人委任事宜上訴委員會	7	有需要時才召開聆訊	<u>主席</u> 全日：13,010 元 半日：6,460 元  <u>委員</u> 全日：8,670 元 半日：4,300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三日起生效)	保安局局長／《婚姻條例》(第 181 章第 5J 條)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92.	保安局	入境事務審裁處	24	有需要時才召開聆訊	<u>總審裁員</u> 全日：13,010 元 半日：6,460 元  <u>審裁員</u> 全日：8,670 元 半日：4,300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三日起生效)	行政長官／《入境條例》(第 115 章第 53F 條)
93.	保安局	人事登記審裁處	61	有需要時才召開聆訊	<u>總審裁員</u> 全日：13,010 元 半日：6,460 元  <u>審裁員</u> 全日：8,670 元 半日：4,300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三日起生效)	行政長官／《人事登記條例》(第 177 章第 3C 條)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94.	保安局	香港特別行政區護照上訴委員會	21	有需要時才召開聆訊	<u>主席</u> 全日：13,010 元 半日：6,460 元  <u>成員</u> 全日：8,670 元 半日：4,300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三日起生效)	保安局局長／《香港特別行政區護照(上訴委員會)規例》(第 539A 章第 4 條)
95.	保安局	保安及護衛業管理委員會	6	8	<u>主席／成員</u> 全日：6,210 元 / 4,170 元 半日：3,105 元 / 2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務委員會 (一九九五年七月七日的文件編號 FCR (95-96)37)
96.	保安局	酷刑聲請上訴委員會	72	次數不定的聆訊+3次委員會會議+有需要時才召開的會議	<u>主席</u> 每小時 1,885 元  <u>副主席及委員</u> 每小時 1,41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起生效)	行政長官／《入境條例》(第 115 章附表 1A 第 2(6)條)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97.	保安局	長期監禁刑罰覆核委員會	10	4	<u>主席</u> 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 <u>委員</u> 每次出席會議 74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98.	保安局	監管釋囚委員會	13	4 + 次數不定之特別會議	<u>主席</u> 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 <u>委員</u> 每次出席會議 745 元  特別會議 <u>主席</u> 每次出席會議 543 元  <u>委員</u> 每次出席會議 372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99.	保安局	監管下釋囚委員會	5	6	<u>主席</u> 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 <u>委員</u> 每次出席會議 74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100.	保安局	公眾集會及遊行上訴委員會	1 位主席及 15 位委員 (包括兩位副主席)	有需要時才召開聆訊	<u>主席</u> 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 <u>委員</u> 每次出席會議 74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101.	運輸及物流局	機場管理局	13 (包括主席)	4-6次董事會會議+次數不定之委員會會議	<u>主席</u> 每年 1,000,000 元  <u>成員</u> 每年 200,000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六月一日起生效)	行政長官／《機場管理局條例》(第 483 章第 11(4)條)

B. 非法定組織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 人數	平均每 年出席 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/ 有關法例(如適用)
102.	屋宇署	暢通無阻通道諮詢委員會	11 (每次有不多於 5名成員出席 會議)	8-10	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 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 長
103.	屋宇署	消防安全委員會	9 (每次有不多於 3名成員出席 會議)	3-6	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 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 長
104.	屋宇署	擴大建築小組	11 (每次有不多於 2名成員出席 會議)	有需要時 才召開會 議	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 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 長
105.	發展局	自置居所津貼上訴委員會	10 (每次有 3 名成 員出席會議)	有需要時 才召開會 議	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 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 長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 人數	平均每 年出席 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/ 有關法例(如適用)
106.	教育局	課程發展議會	21	3	每次出席會議 87 元 (由二零零二年十月一日起 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 長
		2個常務委員會	35	6		
		13個課程發展議會委員會	217	39		
		15個專責委員會 [專責委員會是按職務需要而 成立的，並會在完成特別職務 後隨即解散。因此其委員會和 委員數目是不固定的。]	136	45		
		22個課程發展議會 - 香港考試 及評核局委員會	263	66		
		2個工作小組 [工作小組是按職務需要而成 立的，並會在完成特別職務後 隨即解散。因此其委員會和委 員數目是不固定的。]	22	6		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107.	教育局	行政長官卓越教學獎 •評審工作小組  •5 個評審團	25  每個評審團： 約 12-14	3-4 次會議  3-4 次會議+ 2-4 天與候選人會面+ 5-8 次校訪	每位委員每次出席會議 87 元 (由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108.	教育局	英文科語文能力要求豁免評審委員會	5	2	每次出席會議 87 元 (由二零零七年二月二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109.	教育局	英文科語文能力要求豁免上訴委員會	3	2	每次出席會議 87 元 (由二零零七年二月二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110.	教育局	語文學位資歷評審委員會	5	3	每次出席會議 87 元 (由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111.	教育局	自資專上教育委員會	17 (2名為非本地委員)	每年2至3輪會議；非會議期間則傳閱文件予各成員；及在有需要時另行召開會議。	<u>非本地委員</u> 每年178,200元 (由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)  <u>本地委員</u> 每次出席會議215元 (由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112.	民政及青年事務局	郵票設計諮詢委員會	10	6	每次出席會議1,085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113.	民政事務總署	大廈管理糾紛顧問小組	14 (每次有3名成員出席會議)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每次出席會議500元 (由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114.	勞工及福利局	社會工作者註冊局紀律委員會 備選委員小組	72	自 1998 年起，在收到的 808 宗投訴個案中，共 184 宗曾轉介註冊局召開紀律聆訊。每宗個案須從備選委員小組中委任 5 名委員。	<u>主席</u> 每四小時 3,000 元  <u>委員</u> 每四小時 1,500 元 (由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起生效)	社會工作者註冊局
115.	勞工處	勞工顧問委員會	12	4	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116.	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	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及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評審委員會	15	5	每次出席會議 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117.	工業貿易署	投標投訴審裁組織	12	有需要時才召開會議	<p><u>主席／署理主席</u> 酬金為每小時 5,752 元至 7,189 元 (由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)</p> <p><u>成員</u> 每次出席聆訊小組 1,085 元 (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</p>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118.	運輸署	自訂車輛登記號碼審核委員會	100	12	每次出席會議 490 元 (由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119.	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秘書處	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(教資會)	教資會：24 (12 名為非本地成員)	每年 3 輪會議，每次為期約一星期；非會議期間則傳閱文件予各成員；及在有需要時另行召開會議。	<p><u>非本地成員</u> 每年 191,050 元 (由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)</p> <p><u>本地成員</u> 每天出席會議 215 元 (由二零一一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</p>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
編號	負責機關	委員會名稱	非官守成員人數	平均每年出席次數	非官守成員的酬金	
					金額	批核當局／有關法例(如適用)
120.	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秘書處	研究資助局(研資局)(及小組委員會和小組)	研資局：29 (15名為非本地成員)  小組委員會和小組：269 (177名為非本地成員)	每年2輪會議，平均每次為期一星期；非會議期間則傳閱文件予各成員；及在有需要時另行召開會議。	<u>非本地成員</u> 研資局：每年120,400元  <u>小組委員會和小組</u> 每年92,950元 (由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)  <u>本地成員</u> 研資局及小組委員會和小組 每天出席會議215元 (由二零一一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121.	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秘書處	質素保證局(質保局)	質保局：10 (4名為非本地成員)	每年約3輪會議，每次為期約半天；非會議期間則傳閱文件予各成員；及在有需要時另行召開會議。	<u>非本地成員</u> 每年120,400元 (由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)  <u>本地成員</u> 每天出席會議215元 (由二零一一年八月一日起生效)	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
\* 財政自給的公共機構。

備註 此表不包括行政會議、立法會和區議會。